



## 浙江大学管理学院 研究生招生政审介绍函

\_\_\_\_\_ :

贵单位考生,姓名\_\_\_\_\_,手机号\_\_\_\_\_,拟录取为我校 2018 年秋季硕士研究生,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,根据国家教育部和浙江大学有关规定,需进行政审。请贵单位协助做好该考生政审工作。

说明:政审表格内容基本信息需学生填写,其他内容**均需**政审单位填写并盖章,政审表应封口,由单位或考生本人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前寄回浙江大学管理学院。

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行政楼 501B

浙江大学管理学院 学生工作与职业发展中心 谭老师收

邮编: 310058 联系电话: 0571-88206807

此致

敬礼!



2018 年 5 月